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聯絡人：司徒亭好

電 話：04-3706-1606

電子郵件：e-3429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676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167650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法務部檢送「第15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」得獎名單  
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112年11月24日法資決字第112115136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活動係由本部與法務部共同舉辦之「第15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」，各獎項之得獎機關、學校、教師及學生已於112年11月11日「第15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頒獎典禮」進行公開頒獎，相關活動成果並放置於競賽活動網址(網址：<https://law.moj.gov.tw/>)競賽速報及競賽現況之頒獎典禮項下，以供下載運用並融入課程教學加強宣導，以深化法制教育推廣成效。
- 三、另請貴單位對推動成效獎有功人員及得獎者辦理敘獎事宜，希藉由公開表揚達到活動推廣效果，進而激勵所屬師生主動參與活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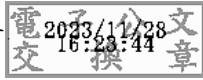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11/28



1120008741

副本：法務部、本署學安組



##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87

訂

線